

证券代码：871556

证券简称：埃文低碳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广东埃文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高国辉先生主持。由于董事长和副董事长临时有事，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高国辉先生主持。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其中包含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出席对象、会议审议事项以及会议登记方法等内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765,85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7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3 人，董事周永章、马伟、李军荣、吴俊彪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各项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结合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8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57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8%。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8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57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8%。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8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2%；反对股数 6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弃权股数 1,91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相关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永证审字（2024）第 14602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8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2%；反对股数 6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弃权股数 1,91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8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2%；反对股数 6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弃

权股数 1,91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促进公司的发展，防范经营与财务风险，根据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发展目标及结合公司近年经营业绩等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84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91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为留存资金以投入公司发展，公司 2023 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8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2%；反对股数 6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弃权股数 1,91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公司针对 2023 年度专项行动中的自查与自我规

范状况实施了专项核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8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2%；反对股数 6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弃权股数 1,91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87,1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578,7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8%。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七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0	0%	660,000	25.59%	1,918,718	74.41%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夏潘攀、庾宝莹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东埃文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